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0）第 110ZA7563 号），公司董事会为此编制了《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所做出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客观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及该强调事项的进展情况。我们认同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带有强调事项段的事项拟采取的措施，建议公司董事会持续关注该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监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正确评估该强调事项的后续进展对公司的影响，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